（上接B116版）

较年初降低0.3个百分点，主要是结构化主体资产规模略有下降；其他资产占比较年初降低4.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该类资产下定期存款规模有所下降。

（二）集团合并投资收益

2023年，公司实现净投资收益777.39亿元，同比增长2.3%，主要原因是分红和股息收入的增长；净投资收益率4.0%，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522.37亿元，同比下降28.3%，主要原因是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且股票市场整体下跌导致证券买卖损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降低；总投资收益率2.6%，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

综合投资收益率2.7%，同比上升0.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当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类资产的变动影响的增长。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利息收入	58,262	61,780	(5.7)
分红和股息收入	18,750	13,510	38.8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727	703	3.4
净投资收益	77,739	75,993	2.3
证券买卖损益	(11,311)	1,819	(72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712)	(61)	19,100.0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2,093)	(5,300)	(60.5)
其他收益注1	(386)	401	(196.3)
总投资收益	52,237	72,852	(28.3)
净投资收益率(%)注2	4.0	4.3	(0.3pt)
总投资收益率(%)注2	2.6	4.1	(1.5pt)
综合投资收益率(%)注2,3	2.7	2.3	0.4pt

注：

1、其他收益包括权益法下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等。

2、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的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且未考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类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3、计算综合投资收益率的分子包括总投资收益额、当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类资产的变动影响及其当期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4、若干比较数字已重新调整，以符合本期之呈报形式。

三、第三方管理资产

集团第三方管理资产6,722.35亿元，其中，太保资产管理规模2,251.54亿元，占比33.5%；长江养老管理规模3,520.32亿元，占比52.4%。

（一）太保资产

2023年，无风险利率在低位基础上继续下行，资本市场波动较大，信用环境复杂多变。太保资产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主动优化投资策略，积极防控各类风险，推动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稳健运行。截至2023年末，太保资产管理的第三方资产规模为2,251.54亿元，较上年末下降17.3%。

2023年，太保资产主动调整业务策略，审慎开展另类投资业务，提高项目准入标准，严控信用风险。注重开发绿色资产，全年新增注册绿色另类投资产品3个，注册规模约130亿元。支持地方国企盘活存量资产，发起设立了宁波轨交地下商业资产支持计划。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作为首批五家保险资管公司之一，太保资产正式获得在上交所和深交所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和基础设施REITs业务的资格。公司发起设立的“太平洋-海通恒信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的无异议函。截至2023年末，太保资产管理的另类业务资产规模超过1,700亿元，继续位居行业前列。

2023年，太保资产在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坚持聚焦客户需求和价值增加，主动压降低价值的产品业务，做大做强主动管理型的核心策略产品。依托成熟权益投资策略打造品类丰富的权益产品线，在市场整体下跌的背景下，卓越财富股息价值股票型产品仍实现了7.56%的正收益，产品规模达到近百亿元。对接银行和保险客户资产配置需求，夯实固收基石策略，扩充多种细分策略方向的“固收+”产品，研判市场节奏持续发行摊余成本法及存单策略等产品，将OCI优势策略及“固收+”策略向外部保险客户推广，满足其在新会计准则下的需求。截至2023年末，第三方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与外部专户委托资产规模合计1,831.48亿元。

（二）长江养老

2023年，长江养老融入国家养老战略，谋划养老金融大文章，攻坚克难、稳中有进，奋力打造备受社会尊重的一流养老金融专业机构。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江养老第三方受托管理资产规模4,109.9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5%；因养老保障业务压降等原因，第三方投资管理资产规模3,520.32亿元，较上年末下降0.7%。

长江养老坚持以养老金融服务为核心，持续做大做强养老金业务。针对重点地区、重点客户加大营销服务力度，成功续约和新增一批大中型年金客户，以优化改造后的集合计划更好地满足中小企业的差异化需求，保持基本养老保险信用债组合的业绩优势并获得稳定增资，公司养老金管理规模超过6,8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应对资本市场走势，把握养老金投资规律，坚持绝对收益基础上的相对收益，完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绩效归因分析，深化ESG投研体系，以人才梯队建设、基础管理平台布局以及绩效考核指挥棒牵引投研核心能力的稳步提升。根据人社部2023年三季度数据，公司企业年金单一计划固收组合投资业绩、集合计划固收组合投资业绩均位居22家投资管理人的第3位。

客户经营

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深入推进“太保服务”，围绕“一个客户、一个界面、综合服务”的目标，持续提升卓越服务供给能力，完善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生态圈建设，打造客群差异化智慧服务，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能力，充分发挥综合性保险服务集团优势，推动客户价值的稳步提升。

一、个人客户经营

公司坚持客户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产品服务解决方案，服务客户的广度和深度持续提升。截至2023年末，集团个人客户数达1.78亿人，较上年末增长5.6%；持有两张及以上保单的个人客户数达3,955万人，较上年末增长6.8%。公司不断丰富协同生态，持续提升客户价值，集团内跨板块的个人客户交叉渗透率不断提升，截至2023年末，持有多家子公司保单的个人客户数达1,126万人，较上年末增长6.1%。太保寿险年化保费1.5万元及以上的存量长险客户数量同比上升3.5%；太保产险家用车商业险投保率达到95.4%，同比提升1.4个百分点，家用车第三者责任险百万及以上保额客户数达2,424万人，较上年末增长6.0%，个人客户车险保单续保率达75.4%，同比上升1.6个百分点。

	2023年末	2022年末	变动(%)
个人客户客均保单件数（件）	2.32	2.29	1.3
持有两张及以上保单的个人客户数（万人）	3,955	3,705	6.8
持有多家子公司保单的个人客户数（万人）	1,126	1,061	6.1
太保寿险长险年化保费1.5万元及以上客户数（万人）	260	251	3.5
太保产险车险第三者责任险百万及以上保额客户数（万人）	2,424	2,287	6.0

注：表中客户数按投保人口径统计。

公司积极应对客户变化，持续优化升级服务供给能力。一是不断完善客户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生态圈建设。“太保蓝本”升级打造“无忧管家”全流程主动服务，增加异地协助、就医点诊等功能。“太医管家”升级家医体系，发布“数字健康档案”。截至2023年末，集团健康服务使用客户数达714万人。“太保家园”落地12城14园，规划养老服务床位逾1.58万张，截至2023年末，养老照护床位供给数达7,596张。二是依托大数据基础，提升客群差异化经营和服务能力。基于客群画像，创新针对中老年非标客群、车险客群的“家安芯2.0”“太健康”等产品；丰富互联网“蓝医保”产品矩阵，以年轻客群为主的线上客户数实现快速增长。三是打造智慧服务，不断优化客户体验和服务效率。太保产险建立一体化防灾应灾体系，借助数字力量，快速定损配置救灾资源，让信息更透明、救援更迅速、赔付更精准。太保寿险重塑保单服务旅程，实现客户诉求一站式受理一次性解决，理赔服务线上场景覆盖率100%，受理一次性完成率提升10个百分点。

公司全面推进“太保服务”品牌建设，加强消保体系化能力建设，太保产险、太保寿险在行业消保监管评价、服务质量指数评定中保持行业领先。公司坚持聆听客户声音，加强客户体验评估工具NPS（客户净推荐值）跟踪，不断丰富NPS监测场景，获取客户体验反馈更及时、全面，为持续优化运营管理和产品服务提供即时有效的信息输入。

二、团体客户经营

为进一步发挥集团协同资源优势，持续提升团体客户资源价值，近年来公司持续推动“一个太保、一个界面”团体客户综合解决方案供给，构建以重要团体客户为服务主体的战略客户集群，打造“战略合作、开放共赢”协同发展生态圈。

2023年，公司坚定与国家战略同频共振，深化客户生态链接，围绕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等重点战略进一步扩面升级战略客户范围，助力保险主业发展。截至2023年末，纳入集团协同开发的战略客户达1,009家，较上年末净增加207家；与省级政府（含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战略签约32家，覆盖率达到88.9%，较上年度提升11.1个百分点。

公司以价值为主线，加大战略客户生态共建，牵引新产品、新模式、新联结突破，深入推动跨子公司联合作业模式，持有不同子公司合约的战略客户占比达61.4%，较上年度提升10.2个百分点。

公司创新战略客户服务模式，推进战略客户“一客一案”项目，加大横向协同和纵向触达，建立BBE产品服务体系，推出“太保服务体验快闪馆”，为战略客户的员工提供线下体验太保服务的职域场景，并通过科技赋能提供线上直达的“快捷键”。

环境、社会和治理（ESG）

一、ESG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治理工作，制定《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规划（2023-2025）》，加快ESG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不断提升公司高质量发展水平。

（一）ESG愿景与目标

不断完善公司ESG治理，推动ESG理念深度融入公司价值观和经营实践；建设行业领先的可持续金融产品服务体系，不断提升致力环境友好、服务民生保障和助力社会治理的金融供给能力；建立低碳节能的运营模式，逐步优化自身能耗水平，有效降低资产组合碳排放水平；积极塑造ESG文化，建设ESG品牌特色，全面提升公司面向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ESG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了“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ESG治理架构，明确不同层级的职责，形成了包括管理制度、专业标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在内的较为完整的管理闭环，确保ESG工作有序落地。

二、ESG实践

公司围绕国家战略方向和实体经济发展需要，参照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持续在环境、社会、治理等维度落实相关行动。先后签署联合国负责任投资原则（UN PRI）、联合国可持续保险原则（UN PSI）、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UNGC）、“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对接国际标准，共建行业可持续生态圈。

（一）环境维度

绿色保险

公司围绕气候变化应对、环境污染治理、清洁能源、绿色交通、碳市场建设等领域，持续创新绿色保险产品和服务。积极开展巨灾保险，累计向社会提供巨灾风险保障超8,950亿元。持续参与国内环责险项目，为约5,000家企业提供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保障超125亿元。清洁能源项目保额超2.9万亿元。创新推出一系列生态碳汇保险产品和碳资产相关保险，实现碳资产损失类保险、碳排放配额质押贷款保证保险等27款产品行业首单落地。

绿色投资

公司稳步开展绿色投资。制定《责任投资政策》《ESG投资管理办法》，开发ESG评级分析系统，推动ESG因素纳入投资管理全流程。通过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形式，参与绿色项目投资建设，领域涵盖清洁交通、清洁能源、循环经济和污染防治等。与中金共同设立绿碳基金，参与宝武集团绿碳经济基金，支持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绿色产业技术发展。截至2023年末，绿色投资规模超2,000亿元。公司投资的河南鲁山抽水蓄能电站、中原豫资基础设施、武汉地铁基础设施等债权投资计划获评级机构最高等级（G-1）绿色标准认证。

绿色运营

公司全面推进绿色运营。2023年首次完成全系统碳盘查工作，明确集团统一的碳盘查核算方法论，建成运营端碳足迹可视化管理平台，初步形成运营端碳管理体系。积极推广电子保单、电子发票等无纸化服务，倡导低碳差旅和办公模式，“太保e办”“太保e行”和“太保e采”等数字化办公平台实现系统全覆盖。建立“碳险家”平台，引导员工践行绿色通勤、绿色办公，累计用户超3.9万人。推行科学减排举措，开展绿色低碳示范园区试点建设，为有序降低运营整体碳排放水平奠定基础。

保护生物多样性

公司始终致力于以绿色保险和公益助推生物多样性保护。创新生态系统碳汇类保险，落地全国首个草原碳汇遥感指数保险、首个湿地碳汇生态价值保险、首单单株林木碳汇保险等产品；连续多年承保云南野生亚洲象肇事公众责任险，累计赔付超4.1亿元，受益农户18.7万余户；落地云南首单生态绿色环境救助责任保险，为绿孔雀栖息地提供专属保障。自2020年起，中国太保与员工共捐款3,300多万元，完成三期三江源公益林建设，共造林2,000余亩、植树12万余株。

（二）社会维度

服务国家战略

2023年，公司首次以保险服务商和全面风险管理服务商双重身份，服务保障杭州第19届亚运会，量身定制总保额超4,000亿的“产、寿、健”一揽子保险保障和全方位风险管理服务，获得社会各界高度肯定。创新国家级展会碳中和服务，为进博会、碳博会、服贸会等国内外大型活动提供“碳中和+综合保险保障”整体解决方案，打造绿色展会行业标杆。护航“一带一路”建设，十年累计提供海外业务风险保障超2万亿元人民币，承保全球近120个国家和地区超过1,000个项目。

普惠保险

公司不断创新普惠保险产品供给体系，提升保险服务覆盖率和可及性，筑牢民生保障。截至2023年末，太保寿险惠民保在办项目44个，覆盖全国15个省、77个城市，服务超2,000万参保人；成功打造“沪惠保”行业标杆，累计参保人数超625万人。寿险参与长期护理保险项目累计服务超5,000万参保人群。持续丰富新市民、小微企业主金融服务，通过“银行＋保证保险”模式，累计帮助47万余名小微业主获得融资。推出“沪惠保”2023年度特定人群关爱计划，为上海市环卫工人提供4万余份关爱保障。

健康保障

公司积极推动大健康发展蓝图有序落地，持续丰富健康保险产品供给和健康管理服务体系。长期医疗险“蓝医保”累计客户数超140万人；非标体百万医疗产品“家安芯”，为健康人群及5类慢病人群提供医疗保障；与瑞金医院合作，建成广慈太保互联网医院、广慈纪念医院等线上线下专业医疗机构；健康管理品牌“太医管家”发布数字健康档案与企业诊室，服务用户数超600万人；康复医疗品牌“源申康复”搭建行业首个康复医疗联盟，创新性探索“保险+康复”服务模式；培育“青青成长”青少年健康促进服务品牌，上海实体旗舰馆正式开业；与华西医院联手成立“华西-太保联合创新中心”，引领西南地区保险+医疗创新实践。

养老保障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相关战略，聚焦银发经济，助力养老保障体系建设。有序推进养老家园建设，太保家园落地12城14园，上海、成都、大理、杭州等8个社区已投入运营，总投资储备床位达1.58万张。积极探索“百岁居”等居家助老服务模式，解决老人住房适老化改造、日常就医、长期护理等问题，满足老人多样化养老需求。

消费者权益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持续深化太保四级服务官制度，加强新形势下消保能力建设。建成首批中国太保“消保示范区”，提升太保消保区域影响力和美誉度。自主研发“中国太保数智消保中台”，提升科技赋能全流程消保成效。产、寿险子公司在保险行业消保监管评价、服务质量指数评定中持续保持行业领先。

员工权益和发展

公司致力于建立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持续优化薪酬管理体系，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建立企业年金制度，严格落实员工各项假期制度，定期组织职工运动会、健康体检、工间操、心理辅导等活动，为员工及家庭成员提供健康管理服务。公司不断丰富和完善多层级人才培养体系，开设高管培训班，加强管理层队伍建设，通过“青训营”“见习总监”、管培生培养、“百舸千帆”等培养机制建立和完善青年人才梯队。2023年，线上学习平台“太保学习”上榜“中国企业标杆学习平台”主榜单，平台开设在线课程超1.4万门，直播超12,000场，日活跃用户超10万人次。

乡村振兴

公司不断深化太保特色的乡村振兴长效机制。持续助力棚户区改造和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居住环境，债券投资产品存续规模超100亿。在全国建成以3,800余个三农服务站为堡垒，1.5万余协保员为支撑的基层服务网络体系。累计派驻驻村干部270名。2023年，公司为超2,300万户农户提供各类农业风险保障超7,800亿元，支付赔款近144亿元。太保产险为国家三大主粮提供风险保障近800亿元，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提供重要支撑。积极开展“一县一特”“一县多品”地方特色保险，探索“三链一圈”农民收入保障新模式。

社会公益

公司通过搭建公益平台，带动员工、客户及利益相关方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太保蓝”公益基金会聚焦“一老一少”，深耕认知障碍和孤独症领域。推动创建国内首个精准眼动早筛模式，设立家门口脑健康公益服务站，成为提供智能早筛、诊断评估、科普教育和志愿服务的公益平台，累计完成近10万人公益早筛。开启“星芯的孩子”书画梦想千人培养计划，帮助自闭症儿童增强自信，融入社会。在青海三江源开展支教活动，成立小排球基地并开展希望小学亚运直播活动。2023年公司公益捐赠总额达6,488万元。

（三）治理维度

公司治理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要求，构建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推动“三重一大”“前置程序”等制度向基层纵深覆盖。持续优化董事会结构，形成国有股东、机构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共同持股的多元化股权结构。持续打造专业、多元、均衡的高素质董事会团队，外部董事占比86%，女性董事占比29%，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保护中小股东利益提供有力支持。锻造一体化风控体系，集团偿付能力始终处于监管充分标准以上，保险子公司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持续行业领先。全面遵循信息披露法规要求，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连续十年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评级A级。

有关情况，见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治理情况”部分。

反贪污

公司深入贯彻中央对国有企业腐败治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公司《反舞弊工作暂行规定》《员工违规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制度，规范对舞弊或违法违规行为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问责程序。发布新时代清廉文化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推出《干部员工廉洁从业负面清单》，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公司积极开展反腐败及廉政宣传培训，在职员工廉洁从业承诺书（2023版）签署率100%。

ESG风险管理

公司围绕ESG风险管理要求，持续加强风险偏好牵引和约束，全面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将气候风险纳入评估模型，自主研发智能风控平台“风险雷达”，强化重点风险监测、预警和应对，防范巨灾事件引起的集中赔付风险。积极开展气候风险、区域绿色保险发展等相关课题研究，与政府及监管机构、研究机构、不同行业企业等伙伴保持密切交流，形成产研合作机制。

数据安全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保护工作，成立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数据安全管理工作落地。制定更新《数据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应用系统信息安全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数据指标监控体系，规划实施“DiTP数智安全运营项目”，加强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智能运营等重点环节的管理。面向专业人员组织应用防范社工攻击、开发安全持证、信息安全专业技能等培训，围绕数据安全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2023年，未发生因违反客户信息管理规定而受到监管处罚情况。

供应链管理

公司持续完善采购和供应商管理机制，实施《供应商管理办法》，将ESG相关要求有针对性的加入供应商入选审核、过程管理、考核评价等环节。与供应商签署《反商业贿赂约定》，严格禁止合作过程中的任何贿赂和贪污行为。公司致力于提高节能环保产品采购比例，对供应商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情况、产品能耗等级提出明确要求。

更多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及本公司网站（www.cpic.com.cn）披露的《中国太保2023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专项分析

一、合并报表净利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23年	2022年（调整后）注	主要变动原因
太保寿险	19,532	29,474	投资收益减少
太保产险	6,575	8,187	投资收益减少
母公司、合并抵销等	1,150	(280)	集团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净利润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57	37,381	投资收益减少

注：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比较期数据已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追溯调整保险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选择不追溯调整投资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二、流动性分析

（一）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23年	2022年（调整后）注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63	148,664	(7.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357)	(169,736)	(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4	28,481	(88.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	773	(8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0,069)	8,182	(345.3)

注：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比较期数据已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追溯调整保险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选择不追溯调整投资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7.3%至1,378.63亿元，主要原因是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增加。

本年度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4.9%至1,613.57亿元，主要原因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88.4%至32.94亿元，主要原因是回购业务资金由上年度的净增加变为本年度的净减少。

（二）资产负债率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调整后）注2	较上年末变化
资产负债率(%)注1	89.4	90.5	(1.1pt)

注：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少数股东权益）/总资产。

2、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比较期数据已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追溯调整保险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选择不追溯调整投资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三）流动性分析

本公司从集团层面对集团公司和子公司的流动性进行统一管理。集团公司作为控股公司，其现金流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的股息及本身投资性活动产生的投资收益。

本公司的流动性资金主要来自于保费、投资净收益、投资资产出售或到期及融资活动所收到的现金。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主要包括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向股东派发的股息，以及各项日常支出所需支付的现金。

由于保费收入仍然持续增长，因此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通常为净流入。同时本公司注重资产负债管理，在战略资产配置管理的投资资产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动性资产以满足流动性需求。

此外，本公司的筹融资能力，也是流动性管理的主要部分。本公司可以通过卖出回购证券的方式及其他融资活动获得额外的流动资金。

本公司认为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来满足本公司可预见的流动资金需求。

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和十六。

四、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之2。

五、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	2022年12月31日（调整后）注/2022年（调整后）注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2,343,962	2,071,336	13.2	业务规模扩大
总负债	2,076,258	1,869,664	11.0	业务规模扩大
股东权益合计	267,704	201,672	32.7	当期盈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营业利润	32,060	42,540	(24.6)	投资收益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57	37,381	(27.1)	投资收益减少

注：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比较期数据已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追溯调整保险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选择不追溯调整投资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六、偿付能力

根据监管规定，本公司计算和披露核心资本、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太保集团、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平洋健康险、太平洋安信农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高于监管要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原因
太保集团			
核心资本	303,908	332,414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子公司发债等
实际资本	456,938	479,073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子公司发债等
最低资本	178,017	187,333	保险业务发展、资产配置变化及监管新规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71	17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7	256	
太保寿险			
核心资本	173,981	207,84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发债等
实际资本	312,005	344,222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发债等
最低资本	148,723	157,802	保险业务发展、资产配置变化及监管新规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17	13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0	218	
太保产险			
核心资本	47,415	45,266	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61,775	55,154	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发债等
最低资本	28,898	27,246	保险业务发展、资产配置变化及监管新规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4	16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4	202	
太平洋健康险			
核心资本	3,134	3,089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3,488	3,225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1,352	1,216	保险业务发展、资产配置变化及监管新规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2	25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8	265	
太平洋安信农险			
核心资本	2,836	2,759	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3,128	3,020	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831	818	保险业务发展、资产配置变化及监管新规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41	33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76	369	

注：本表所述“监管新规”指金融监管总局于2023年9月发布的《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金规[2023]5号）。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控股保险子公司偿付能力信息详见本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及本公司网站（www.cpic.com.cn）披露的相关偿付能力报告摘要节录。

七、保险合同负债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负债分为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其中未到期责任负债包含非亏损部分与亏损部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到期责任负债余额为17,773.9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3%；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为952.26亿元，较上年末减少0.6%。保险合同负债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保险责任的累积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化额	2023年12月31日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1,664,848	207,772	1,872,620
未到期责任负债	1,569,080	208,314	1,777,394
其中：非亏损部分	1,554,969	206,431	1,761,400
亏损部分	14,111	1,883	15,994
已发生赔款负债	95,768	(542)	95,226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1,664,848	207,772	1,872,620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	1,546,326	200,783	1,747,109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	118,522	6,989	125,511

八、再保险业务

本公司根据保险法规及本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决定本公司自留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度风险，本公司与多家行业领先的再保险公司签订了再保险协议。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专业能力、服务水平、理赔效率及价格条件，一般情况下优先选择记录良好并符合监管相关规定的国内外保险和再保险公司，包括被评为A-或更高评级的国际再保险公司。本公司选择的再保险合作伙伴主要有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2023年末，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集团持股比例注2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业务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9,948	98.5%	213,360	54,909	6,57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公司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628	98.3%	2,014,824	129,447	19,532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咨询业务；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3,000	61.1%	6,416	4,060	207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	2,100	99.7%	5,298	4,538	657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600	99.7%	9,124	3,329	31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1,080	66.8%	5,632	2,987	182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	150	50.8%	902	702	102

注：

1、本表中各公司数据均为单体数据。关于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其他情况，详见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和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2、集团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

十、前五大客户

本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本公司收入约为0.6%，其中没有本公司关联方。

鉴于本公司的业务性质，本公司无与其业务直接相关的供应商。

十一、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资产为金融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在证券投资过程中运用债券质押开展正常的回购业务，未发现有异常情况。

未来展望

一、市场环境与经营计划

2024年，外部环境严峻复杂，国内经济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趋势延续，宏观与产业政策协同发力有助于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中长期看，居民端收入提升、消费信心提振将带来保险需求面的改善；产业升级、数字经济、乡村振兴、绿色发展、普惠金融、银发经济等重点领域改革创新与深化发展将为保险行业发展注入长期动能；保险资金亦有望在现代化产业体系、区域经济发展等系列国家重大战略部署中获取新的投资机遇。“金融强国”建设明确要求做好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以及金融行业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和持续监管，也将有助于保险行业行稳致远。

公司将继续以“客户体验最佳、业务质量最优、风控能力最强”，“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引领者”为目标愿景，锚定高质量发展方向，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持续强化主业经营，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持续深入推进三大战略，聚焦“大健康”“大区域”“大数据”构建战略比较优势；持续守住风险底线，增强可持续发展韧性。

二、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

2024年，国际政治形势复杂严峻，地缘冲突交织，全球经济和技术分化加剧，宏观不确定性升级；国内经济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增长动能偏低，市场预期不稳等挑战。保险业高质量发展动能有待提升，资本压力及长周期低利率环境下，寿险业务价值管控重要性进一步凸显；极端气候影响及新业务领域拓展加深，产险业务品质管控承压。金融市场波动加剧，信用风险持续释放，长端利率下行叠加合意资产荒，险资运用面临存量风险管控和新增配置的双重压力。伴随新技术应用和业务创新，新型风险识别管控能力需持续提升。

面对上述风险趋势，公司将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机遇和挑战，以护航高质量发展为风险管理目标，审慎应对经营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及不确定性，不断提升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能级。一是加强对风险趋势的研判分析，前置关键风险的识别与预警，积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二是持续推进风险管理与经营融合，严守风险底线思维，加强限额传导和考核牵引，提升风险管理的穿透性和约束性；三是深化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升级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风险管控长效机制，提升风险管理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4-017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永红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在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时财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基础上，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履职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的议案》

同意向股东大会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履职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的议案》

同意向股东大会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保险领域风险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声誉风险管理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4-019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事项尚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3年末拥有合伙人245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3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18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近500人。安永华明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9.0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6.69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4.97亿元）。2022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38家，收费总额人民币9.01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金融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一次，涉及两名从业人员。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曾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安永华明的两名从业人员出具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亦不涉及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管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担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项目注册会计师：郭杭翔先生，于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4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自清先生，于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3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小东先生，于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4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2.诚信记录

就安永华明拟受聘为本公司的2024年度审计机构，拟担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杭翔、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自清和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张小东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的情况。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拟担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审计费用根据安永华明拟提供的服务内容、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预估为人民币2,770.80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63.00万元。2024年预估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有所增加，增加未超过20%。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对安永华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安永华明在业界具有较好的口碑和执业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根据本公司对审计机构服务的年度评估结果，其2023年度提供的审计服务总体满意度较高，为保持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安永华明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

（二）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公司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安永华明在担任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安永华明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4-016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召开。会议由傅帆董事长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2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2人。本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023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2023年度初步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72.57亿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09.80亿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在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后，2023年末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1.14亿元。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以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数为基准，拟根据总股本9,620,341,455股，按每股人民币1.02元（含税）进行年度现金股利分配，共计分配人民币9,812,748,284.10元，剩余部分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24年度。

公司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具体报酬。

关于续聘境内审计机构的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司《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同时，董事会听取了本公司《2023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投资资产战略配置方案检视及调整建议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资产配置暨投资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裁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时，董事会就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2023年独立性自查报告》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向股东大会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集团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2024年消保工作要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声誉风险管理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向股东大会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2023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涉刑案件风险防控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议案》

同意2024年捐赠总额度，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2023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确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具体地址及有权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股权登记日。相关会议安排将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一并发出。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部门设置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4-018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72.57亿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09.80亿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在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后，2023年末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1.14亿元。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以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数为基准，拟根据总股本9,620,341,455股，按每股人民币1.02元（含税）进行年度现金股利分配，共计分配人民币9,812,748,284.10元，剩余部分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24年度。公司2023年全年现金分红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6.0%。

现金股利分配后，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无重大影响，仍满足监管要求。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现金分红对本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均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